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4,578,384,037.02	4,910,355,768.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二)	7,933,156,737.39	6,635,915,829.77
应收款项融资	(三)	150,000.00	
预付款项	(四)	166,125,262.14	198,612,948.40
其他应收款	(五)	4,462,991,160.10	4,344,578,665.73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六)	13,395,142,539.93	12,886,146,053.09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七)	290,993,561.26	449,869,953.37
流动资产合计		30,826,943,297.84	29,425,479,218.9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八)	62,500,000.00	70,538,700.39
长期股权投资	(九)	80,719,409.97	73,337,890.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	708,337,666.75	681,732,066.7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十一)	3,303,152,300.00	4,088,951,200.00
固定资产	(十二)	1,455,916,420.91	1,383,965,489.83
在建工程	(十三)	425,901,276.93	316,406,512.70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十四)	4,003,057,522.36	4,367,607,768.35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五)	11,546,976.29	11,115,927.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六)	405,760,459.62	405,582,241.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56,892,032.83	11,399,237,797.81
资产总计		41,283,835,330.67	40,824,717,016.77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周
印明
3210811979056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明曾
印晓

春刘
印晓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七)	2,738,075,000.00	2,313,9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十八)	2,066,478,966.00	2,207,831,200.00
应付账款	(十九)	212,121,385.42	308,874,423.42
预收款项	(二十)	1,817,725.18	2,149,808.57
合同负债	(二十一)	20,731,255.00	13,609,067.63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二)	493,198.17	587,085.51
应交税费	(二十三)	520,175,602.39	456,988,869.52
其他应付款	(二十四)	294,403,925.72	651,149,593.3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五)	2,816,129,820.05	4,837,287,445.42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六)	654,662.38	215,231.62
流动负债合计		8,671,081,540.31	10,792,592,725.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七)	7,348,449,385.35	6,380,434,585.35
应付债券	(二十八)	7,887,094,860.59	6,539,385,642.95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二十九)	1,649,391,121.10	1,423,289,483.72
预计负债			-
递延收益	(三十)	14,158,976.64	14,904,185.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六)	390,997,715.84	390,997,715.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三十一)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460,092,059.52	14,919,011,613.82
负债合计		26,131,173,599.83	25,711,604,338.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三十二)	1,718,131,200.00	1,718,131,2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三十三)	6,645,456,187.59	6,645,456,187.59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三十四)	913,687,717.43	913,687,717.43
专项储备	(三十五)	165,179.53	-
盈余公积	(三十六)	517,045,176.64	517,045,176.64
其中：法定公积金		352,088,789.80	352,088,789.80
任意公积金		164,956,386.84	164,956,386.84
未分配利润	(三十七)	2,838,692,563.46	2,801,829,610.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633,178,024.65	12,596,149,892.40
少数股东权益		2,519,483,706.19	2,516,962,785.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52,661,730.84	15,113,112,677.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283,835,330.67	40,824,717,016.77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2年1-6月	2021年1-6月
营业收入	(三十八)	1,380,542,175.36	1,035,686,743.99
其中：营业收入		1,380,542,175.36	1,035,686,743.99
营业总成本		1,433,114,457.26	1,106,183,796.34
减：营业成本	(三十八)	1,155,176,130.81	858,270,931.65
税金及附加	(三十九)	5,753,013.43	10,512,216.81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四十)	112,052,241.41	104,872,594.72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四十一)	160,133,071.61	132,528,053.16
其中：利息费用		207,592,223.99	146,889,568.78
利息收入		51,498,187.07	17,849,721.47
加：其他收益	(四十二)	100,019,846.24	60,693,903.8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三)	2,935,294.86	-528,041.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四)	-1,724,194.03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五)	-	-1,415,897.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658,665.17	-11,747,087.37
加：营业外收入	(四十六)	2,139,369.22	212,355,154.47
减：营业外支出	(四十七)	110,197.49	1,124,168.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687,836.90	199,483,898.75
减：所得税费用	(四十八)	11,303,963.48	15,420,126.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383,873.42	184,063,772.6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383,873.42	184,063,772.6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862,952.72	178,462,977.2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0,920.70	5,600,795.47
六、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383,873.42	184,063,772.6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6,862,952.72	178,462,977.2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20,920.70	5,600,795.4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周
印明
3210811979056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明曾
印晓

春刘
印晓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75,046,772.43	749,584,481.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699,623.41	35.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2,808,197.71	1,429,586,947.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85,554,593.55	2,179,171,464.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90,000,899.85	991,023,015.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139,809.86	12,618,370.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912,492.16	34,191,769.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6,389,204.72	1,080,606,339.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9,442,406.59	2,118,439,494.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887,813.04	60,731,970.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4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35,294.86	620,668.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935,294.86	143,620,668.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769,420.02	152,219,494.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987,119.76	523,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756,539.78	675,719,494.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78,755.08	-532,098,826.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97,542,270.00	5,000,1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8,149,799.48	623,22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75,692,069.48	5,623,37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02,589,545.68	3,163,642,508.5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7,792,942.69	640,284,628.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17,927,6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9,167,740.73	1,039,117,286.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09,550,229.10	4,843,044,423.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858,159.62	782,330,576.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4,567,217.58	310,963,720.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3,405,768.60	1,397,158,617.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78,838,551.02	1,708,122,337.79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林周
印明
3210811979056

明曾
印晓

春刘
印晓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1-6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18,131,200.00	-	-	-	913,687,717.43	-	517,045,176.64	-	2,801,829,610.74	2,516,962,785.49	15,117,164,412.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718,131,200.00	-	-	-	913,687,717.43	-	517,045,176.64	-	2,801,829,610.74	2,516,962,785.49	15,113,112,677.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5,179.53			36,862,952.72	2,520,920.70	39,549,052.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862,952.72	2,520,920.70	39,383,873.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1.提取盈余公积											-
其中：法定公积金											-
任意公积金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受益											-
5.其他											-
(五)专项储备						165,179.53					165,179.53
1.本期提取						362,684.88					362,684.88
2.本期使用						-197,505.35					-197,505.35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18,131,200.00	-	-	-	913,687,717.43	165,179.53	517,045,176.64	-	2,838,692,563.46	2,519,483,706.19	15,152,661,730.84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周明印
3210811979056

明曾晓印

刘春晓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1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项目	行次	实收资本(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718,131,200.00	-	-	6,645,456,187.59	-	914,096,201.90	-	485,463,995.91	-	2,674,541,596.81	2,493,411,457.88	14,931,100,640.09
二、本年年初余额	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												
4、其他	9												
(三)利润分配	10												
1、提取盈余公积	11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12												
任意盈余公积	1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4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4、其他	16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其他	22												
(五)专项储备	23												
1、本期提取	24												
2、本期使用	25												
(六)其他	26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	1,718,131,200.00	-	-	6,645,456,187.59	-	914,096,201.90	-	485,463,995.91	-	2,853,094,574.01	2,501,012,253.35	15,117,164,412.36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公司负责人：

刘春晓印

明曾晓印

林周明印
32108119790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一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87,712,558.76	2,738,183,905.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一)	6,974,676,043.15	6,065,918,125.6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4,376,338.85	448,113.13
其他应收款	(二)	3,278,244,927.43	3,173,805,226.64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10,570,881,962.01	10,654,352,036.65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10,353,196.24	357,767,399.00
流动资产合计		22,876,245,026.44	22,990,474,806.8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26,000,000.00	37,038,700.39
长期股权投资	(三)	3,715,029,792.17	3,511,353,272.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67,800,000.00	567,8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3,303,152,300.00	4,088,951,200.00
固定资产		62,981,828.95	64,079,738.39
在建工程		4,845,550.89	4,845,550.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1,199,218,200.55	1,216,928,883.97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40,854.84	6,822,932.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000,000.00	5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36,268,527.40	9,547,820,278.14
资产总计		31,812,513,553.84	32,538,295,085.03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一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6,550,000.00	728,45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336,900,000.00	591,300,000.00
应付账款		246,570,879.18	236,382,931.80
预收款项		1,082,587.22	1,236,787.22
合同负债		10,319,550.00	10,331,431.37
应付职工薪酬		119,896.70	119,896.70
应交税费		170,953,672.76	111,950,968.61
其他应付款		4,555,644,732.47	4,580,438,153.94
持有待售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02,920,977.52	3,106,038,886.0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7,361,062,295.85	9,366,249,055.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129,550,000.00	4,175,120,200.00
应付债券		6,641,793,696.96	5,341,793,696.96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575,153,890.22	575,153,890.22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0,997,715.84	390,997,715.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37,495,303.02	10,483,065,503.02
负债合计		19,098,557,598.87	19,849,314,558.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18,131,200.00	1,718,131,2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620,670,682.29	6,620,670,682.29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914,096,201.90	914,096,201.90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517,045,176.64	517,045,176.64
其中：法定公积金		352,088,789.80	352,088,789.80
任意公积金		164,956,386.84	164,956,386.84
未分配利润		2,944,012,694.14	2,919,037,265.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13,955,954.97	12,688,980,526.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812,513,553.84	32,538,295,085.03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周
印明
3210811979056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明曾
印晓

春刘
印晓

利润表

编制单位：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一	2022年1-6月	2021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四)	675,149,279.61	537,881,079.72
其中：营业收入		675,149,279.61	537,881,079.72
营业总成本		649,315,111.44	555,856,186.88
减：营业成本	(四)	536,264,750.00	436,707,849.63
税金及附加		1,127,381.89	2,225,694.9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5,579,584.78	30,958,461.5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86,343,394.77	85,964,180.74
其中：利息费用		117,900,000.00	91,355,486.44
利息收入		31,632,111.66	6,556,122.20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		226,080.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71,690.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46,331.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162,477.18	-19,195,358.03
加：营业外收入		395,028.67	210,100,826.95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981,726.9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557,505.85	189,923,741.95
减：所得税费用		-417,922.75	-361,582.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975,428.60	190,285,324.77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975,428.60	190,285,324.7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975,428.60	190,285,324.7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975,428.60	190,285,324.7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975,428.60	190,285,324.7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1-6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4,642,539.69	307,678,956.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7,752,114.20	1,702,906,938.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32,394,653.89	2,010,585,894.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2,573,832.58	695,786,270.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80,018.11	8,241,937.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72,458.67	2,227,673.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8,625,411.56	1,084,169,941.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37,651,720.92	1,790,425,823.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742,932.97	220,160,071.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4,506.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3,676,519.7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676,519.76	194,506.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676,519.76	-194,506.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79,000,000.00	3,052,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001,400.39	6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9,001,400.39	3,112,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53,250,200.00	2,578,688,734.9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0,361,601.72	449,917,432.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494,293.03	336,929,200.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6,106,094.75	3,365,535,367.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104,694.36	-253,235,367.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6,038,281.15	-33,269,803.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58,783,905.84	893,994,691.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2,745,624.69	860,724,888.17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周
印明
3210811979056

明曾
印晓

春刘
印晓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2年1-6月													
项目	行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718,131,200.00	-	-	-	6,620,670,682.29	-	914,096,201.90	-	517,045,176.64	-	2,919,037,265.54	12,666,603,035.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前期差错更正	3												-
其他	4												-
二、本年初余额	5	1,718,131,200.00	-	-	-	6,620,670,682.29	-	914,096,201.90	-	517,045,176.64	-	2,919,037,265.54	12,688,980,526.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	-	-	-	-	-	-	-	-	24,975,428.60	24,975,428.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24,975,428.60	24,975,428.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4. 其他	12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	-
其中：法定公积金	15											-	-
任意公积金	16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7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
4. 其他	19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受益	24												-
5. 其他	25												-
（五）专项储备	26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27												-
2. 本期使用	28												-
（六）其他	29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	1,718,131,200.00	-	-	-	6,620,670,682.29	-	914,096,201.90	-	517,045,176.64	-	2,944,012,694.14	12,713,955,954.97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周
印明
3210811979056

明曾
印晓

春刘
印晓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18,131,200.00				4,210,127,623.69		914,096,201.90		441,048,622.55		2,737,955,630.65	753,093,228.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18,131,200.00				4,210,127,623.69		914,096,201.90		441,048,622.55		2,737,955,630.65	10,021,359,278.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10,543,058.60				44,415,373.36		190,285,324.77	2,645,243,756.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0,285,324.77	190,285,324.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10,543,058.60							2,410,543,058.6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10,543,058.60							2,410,543,058.60
1. 提取盈余公积									44,415,373.36			44,415,373.36
其中：法定公积金									44,415,373.36			44,415,373.36
任意公积金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9,610,248.9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4,805,124.45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受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18,131,200.00				6,620,670,682.29		914,096,201.90		485,463,995.91		2,928,240,955.42	12,666,603,035.52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12

林周印明
3210811979056

明曾印晓

春刘印晓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1-6 月份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历史沿革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扬州化工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扬州市华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10月12日，由仪征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后更名为“仪征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扬州市扬子江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扬州市化工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后更名为“江苏金茂化工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

2006年10月8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注册资本增资人民币8,000.00万元；2008年5月6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以及扬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扬国资【2007】115号《关于同意扬州化工产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批复》，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2,585.03万元。根据公司2008年5月28日、2009年1月9日、2009年3月31日、2009年11月3日和2010年5月18日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分别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500.00万元、48,689.48万元、4,000.00万元、42,038.61万元和3,000.00万元，公司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1,813.12万元，其中：扬州化学工业园区管理办公室出资152,923.12万元，占注册资本89.01%；仪征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出资13,890.00万元，占注册资本8.08%；扬州市扬子江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3,5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2.04%；江苏金茂化工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5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0.87%。

2018年12月17日，根据仪征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仪国资【2018】161号文件，仪征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持有的本公司8.08%的股权全部无偿划转给仪征市扬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经扬州市人民政府研究同意（扬府复[2019]14号），授予扬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履行出资人职责。2019年8月23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经过讨论，决定同意“扬州化学工业园管理委员会”将其全部股权划转给“扬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次股东变更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为扬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扬国资【2020】28号，关于同意将江苏金茂化工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无偿划拨至扬州市扬子江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于2020年12月24日进行了工商变更。截止2022年6月30日，变更后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投资者名称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	------	------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扬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529,231,200.00	89.01	1,529,231,200.00	89.01
仪征市扬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38,900,000.00	8.08	138,900,000.00	8.08
扬州市扬子江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91	50,000,000.00	2.91
合计	1,718,131,200.00	100.00	1,718,131,200.00	100.00

本公司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081780283995B。

公司住所：仪征市真州镇万年南路9号。公司法定代表人：周明林。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8月30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2022年6月末纳入合并范围的一级子公司13户，详见本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化工产业投资，化工高新技术企业投资，化工产品仓储，化工产业基础设施建设，金属材料销售，汽车租赁，商务信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公共化工管廊建设、供热管网建设、供热项目投资、蒸汽销售；园林景观、绿化工程施工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二)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 1-6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除有特殊说明外，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本公司发生的合并成本和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附注四、（十二）“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当期投资收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在报告期内,对于处置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且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子公司的股东(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除了在该原

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前两段）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一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七）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

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金融工具

自2021年1月1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2021年1月1日以前使用的会计政策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将活跃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或现行要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公司选择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本公司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和相同金融工具当前市场的可观察到的交易价格来测试估值技术的有效性。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十) 金融资产的减值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

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不限于）：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判断标准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等，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5）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

利得。

(6)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企业

②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作为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的债务人或者存在信用下降的业务客户在单资产的基础上单项确定其信用损失；对其余应收账款在组合基础上确定信用失，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在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的基础上，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分类：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低信用风险组合

本公司对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低信用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1 年)	0
1-2 年	5
2-3 年	10
3-4 年	20
4-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具体计量方法为：在组合基础上确定信用失，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在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的基础上，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参考上述②；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④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⑤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⑥长期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除外）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2021 年 1 月 1 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企业

②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作为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的债务人或者存在信用下降的业务客户在单资产的基础上单项确定其信用损失;对其余应收账款在组合基础上确定信用失,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在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的基础上,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分类: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对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1—2 年	10
2—3 年	20
3—4 年	4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具体计量方法为:在组合基础上确定信用失,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在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的基础上,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参考上述②;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合同履约成本、开

发成本、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公司存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记账；低值易耗品领用时一次摊销；合同履约成本、开发成本结转时采用个别计价法；其他于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对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后期间存货价值恢复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取得时按计划成本计价，领用时按实际成本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核算。

（十二）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金融工具减值。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②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按权益法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核算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提示:应明确该等长期权益的具体内容和认定标准)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

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3.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具体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十九）。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该投资性房地产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包括：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投资性房地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3.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十九）。

4. 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 投资性房地产的处置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类为：市政基础设施、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房屋及建筑物。

3.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4.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

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10 年	3	9.70-19.40
运输设备	4 年	3	24.25
电子设备	3 年	3	32.33
办公设备及其他	2-5 年	3	19.40-48.50
房屋及建筑物	30-50 年	3	1.940-3.23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十九）。

6.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十六）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十九）。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

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分类、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及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特许使用权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年限平均法	
软件使用权	年限平均法	
特许使用权	年限平均法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

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后,判断进入实质性开发阶段,予以资本化。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形成无形资产。

3. 特许权(特许经营资产)的核算本公司涉及若干服务特许经营安排,据此,本公司按照授权当局所订预设条件,以换取有关资产的经营权。特许经营安排下的资产可列作无形资产或应收特许经营权的授权当局的款项。

(1)如授权当局赋予本公司在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本公司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在相关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无形资产”项目中列报,于特许经营安排的相关项目验收并达到收取合同服务费用的权利后,特许经营资产根据无形资产模式在特许经营期内以直线法或工作量法进行摊销。

(2)如本公司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或本公司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定限定金额的情况下,由授权当局将差价补偿给本公司的,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合同资产。

(十九)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二）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主要为离退休人员支付的明确标准的统筹外福利、为去世员工遗属支付的生活费等。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福利,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二十三)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其他金融工具会计处理的基本原则

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按照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和财政部颁布的《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进行初始确认和计量;其后,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计提利息或分派股利,按照相关具体企业会计准则进行处理。即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债”,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股”,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

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发行金融工具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从权益中扣除。

2. 重分类的会计处理

当发行的金融工具原合同条款约定的条件或事项随着时间的推移或经济环境的改变而发生变化，导致已发行金融工具重分类的，按照以下方法处理：

(1) 原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自不再被分类为权益工具之日起，应当将其重分类为金融负债，以重分类日该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重分类日权益工具的账面价值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权益。

(2) 原分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自不再被分类为金融负债之日起，应当将其重分类为权益工具，以重分类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计量。

(二十四)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

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 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 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 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 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 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 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 公司于合同开始日, 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 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 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单独售价, 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 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 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2021年1月1日以前的会计政策

4. 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 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5.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予以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 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可以选用下列方法: ①已完工作的测量。②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③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 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 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6.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五) 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1)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分别如下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可以选择下列方法之一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选择上述第一种会计处理方法。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七) 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

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二十八) 租赁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进行如下评估:

(1)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2)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3)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但是,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土地和建筑物租赁,本公司选择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并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合并为租赁。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资产负债表日,使用权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高者确定。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一

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1）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2）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3）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前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7.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8.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 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本公司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一是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本公司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

四、 税项

(一)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工程施工收入、供热收入、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 税收优惠

无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末余额”指2022年6月30日，“期初余额”指2021年12月31日，“本期发生额”指2022年度1-6月，“上期发生额”指2021年度1-6月。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7,907.08	9,603.28
银行存款	2,078,820,643.94	2,343,396,165.32
其他货币资金	2,499,545,486.00	2,566,950,000.00
合计	4,578,384,037.02	4,910,355,768.6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注：期末其他货币资金2,499,545,486.00元，其中信用证保证金217,000,000.00元、贷款保证金538,000,000.00元、票据保证金1,152,045,486.00元、定期存单592,500,000.00元。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2,090.00	0.01	972,09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33,361,069.34	99.99	204,331.95	0.00	7,933,156,737.39
其中：（1）低信用风险组合	7,900,441,513.27	99.58			7,900,441,513.27
（2）账龄分析法组合	32,919,556.07	0.41	204,331.95	0.01	32,715,224.12
合计	7,934,333,159.34	100.00	1,176,421.95	0.01	7,933,156,737.39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72,090.00	0.01	972,09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36,003,670.69	99.99	87,840.92	0.01	6,635,915,829.77
其中：（1）低信用风险组合	6,575,297,925.47	99.09			6,575,297,925.47
（2）账龄分析法组合	60,705,745.22	0.90	87,840.92	0.14	60,617,904.30
合计	6,636,975,760.69	100.00	1,059,930.92	0.02	6,635,915,829.77

(1)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对应坏账	备注
江苏兴邦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供热费	972,090.00	972,090.00	该公司经营异常
合计		972,090.00	972,090.00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2,029,837.66	97.30	-	59,871,791.61	98.63	
1 至 2 年	96,904.80	0.29	4,845.24	501,746.00	0.83	25,087.30
2 至 3 年	476,746.00	1.45	47,674.60	36,879.00	0.06	3,687.90
3 至 4 年	20,739.00	0.06	4,147.80	295,328.61	0.49	59,065.72
4 至 5 年	295,328.61	0.90	147,664.31			
5 年以上	-					
合计	32,919,556.07	100.00	204,331.95	60,705,745.22	100.00	87,840.9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6,491.0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扬州化学工业园区管理办公室	1,488,963,766.64	1 年以内	18.77
	1,920,037,414.62	1-2 年	24.20
	2,453,065,222.27	2-3 年	30.92
	1,558,951.00	3-4 年	0.02
	907,530,322.71	4-5 年	11.44
	107,537,732.85	5 年以上	1.36
仪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30,096,377.59	1 年以内, 1-2 年	10.46
仪征市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44,960,957.90	1 年以内, 1-2 年	1.83
江苏天科钢材有限公司	9,185,352.65	1 年以内	0.12
扬州市旭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8,713,783.83	1 年以内	0.11
合计	7,871,649,882.06		99.22

5.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期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三)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50,000.00	

(四) 预付账款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2,175,249.29	97.62	195,101,440.46	98.23
1-2年	441,138.16	0.27	332,133.33	0.17
2-3年	329,500.08	0.20	2,576,987.82	1.30
3年以上	3,179,374.61	1.91	602,386.79	0.30
合计	166,125,262.14	100.00	198,612,948.4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仪征泰祥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90.29
南京坤前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3,403,945.89	2.05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592,738.00	3.37
中国石化仪征化纤有限责任公司	2,502,000.00	1.51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	927,937.87	0.56
合 计	162,426,621.76	97.77

(五)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462,991,160.10	4,344,578,665.73
合计	4,462,991,160.10	4,344,578,665.73

(2)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933,255.18	0.33	14,933,255.18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92,001,454.83	99.67	29,010,294.73	0.65	4,462,991,160.10
其中：（1）低信用风险组合	4,215,401,774.31	93.53			4,215,401,774.31
（2）账龄分析法组合	276,599,680.52	6.14	29,010,294.73	10.49	247,589,385.79
合计	4,506,934,710.01	100.00	43,943,549.91	0.98	4,462,991,160.10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908,122.18	0.34	14,908,122.18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72,006,390.46	99.66	27,427,724.73	0.63	4,344,578,665.73
其中：（1）低信用风险组合	4,029,706,028.28	91.86			4,029,706,028.28
（2）账龄分析法组合	342,300,362.18	7.80	27,427,724.73	8.01	314,872,637.45
合计	4,386,914,512.64	100.00	42,335,846.91	0.97	4,344,578,665.73

(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对应坏账	备注
江苏仪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	14,933,255.18	14,933,255.18	该公司已经申请破产
合计		14,933,255.18	14,933,255.18	

(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80,006,385.79	65.08	-	242,791,767.45	70.93	
1 至 2 年	10,300,000.00	3.72	515,000.00	55,150,000.00	16.11	2,757,500.00
2 至 3 年	45,020,000.00	16.28	4,502,000.00	9,300.00		930.00
3 至 4 年	21,600,000.00	7.81	4,320,000.00	24,600,000.00	7.19	4,920,000.00
4 至 5 年	-		-			
5 年以上	19,673,294.73	7.11	19,673,294.73	19,749,294.73	5.77	19,749,294.73
合计	276,599,680.52	100.00	29,010,294.73	342,300,362.18	100.00	27,427,724.73

(5)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7,427,724.73		14,908,122.18	42,335,846.91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27,427,724.73		14,908,122.18	42,335,846.91
——转入第二阶段				-
——转入第三阶段				-
——转回第二阶段				-
——转回第一阶段				-
本期计提	1,582,570.00		25,133.00	1,607,703.00
本期转回				-
本期转销				-
本期核销				-
其他变动				-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9,010,294.73		14,933,255.18	43,943,549.91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或内容
扬州化学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1,500,000.00	0.03	1 年以内	往来款
	422,644,774.23	9.38	1-2 年	
	12,625,813.50	0.28	2-3 年	
	25,110,598.28	0.56	3-4 年	
	53,718,428.11	1.19	4-5 年	
仪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115,137,295.17	46.93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项目建设款
江苏省仪征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716,647,702.71	15.90	1 年以内、1-2 年、4-5 年	项目建设款
仪征市龙山生态新城管理办公室	180,000,000.00	3.99	1 年以内	往来款
仪征临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34,693,334.77	2.99	1 年以内	往来款
合计	3,662,077,946.77	81.25		

(7)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8) 本报告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9) 本报告期无涉及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10) 本报告期无涉及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六) 存货**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开发及配套设施	9,496,265,600.04		9,496,265,600.04	9,696,985,399.87		9,696,985,399.87
开发成本	3,249,430,627.56		3,249,430,627.56	2,347,990,618.97		2,347,990,618.97
工程施工	526,773,838.66		526,773,838.66	836,585,599.04		836,585,599.04
原材料	2,395,216.69		2,395,216.69	2,395,216.69		2,395,216.69
库存商品	120,277,256.98		120,277,256.98	2,189,218.52		2,189,218.52
合计	13,395,142,539.93		13,395,142,539.93	12,886,146,053.09		12,886,146,053.09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	转销	
无						

3. 开发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古湄安置小区项目	1,642,364,282.66	1,427,295,296.26
仪征经济开发区十二圩安置小区	1,607,066,344.90	920,695,322.71
合计	3,249,430,627.56	2,347,990,618.97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及预交税金	172,495,377.76	151,371,769.87
预付土地款	118,498,183.50	118,498,183.50
债权投资		180,000,000.00
合计	290,993,561.26	449,869,953.37

注：预付土地款是支付给土地储备中心：石化 C4 项目、2017 年 3 批次、2019 年废弃工矿 1 批次地块、古湄家苑 B 区的土地交易保证金。

(八) 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保证金	62,500,000.00		62,500,000.00	70,538,700.39		70,538,700.39
合计	62,500,000.00		62,500,000.00	70,538,700.39		70,538,700.39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0,719,409.97		80,719,409.97
合计	80,719,409.97		80,719,409.97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3,337,890.21		73,337,890.21
合计	73,337,890.21	-	73,337,890.2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江苏华电仪化热电有限公司	2,640,000.00	3,676,519.76			
江苏华瑞贸易有限公司	39,763,459.84				
扬州中化化雨环保有限公司	24,509,313.81				
江苏云征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6,425,116.56	3,705,000.00			
合计	73,337,890.21	7,381,519.76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江苏华电仪化热电有限公司					6,316,519.76	
江苏华瑞贸易有限公司					39,763,459.84	
扬州中化化雨环保有限公司					24,509,313.81	
江苏云征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0,130,116.56	
合计					80,719,409.97	

(十)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08,337,666.75		708,337,666.75	681,732,066.75		681,732,066.75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708,337,666.75		708,337,666.75	681,732,066.75		681,732,066.7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						
合计	708,337,666.75		708,337,666.75	681,732,066.75		681,732,066.75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仪征港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98,932,066.75		-1,067,933.25	98,932,066.75
江苏邗江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865,600.00		20,865,600.00		20,865,600.00
仪征市融信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仪征市产业引导基金(有限合伙)	1,740,000.00		1,740,000.00		1,740,000.00
江苏华电仪征热电有限公司	76,800,000.00	76,800,000.00			76,800,000.00
扬州海峡两岸绿色石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扬州新韵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491,000,000.00	491,000,000.00			491,000,000.00
合计	709,405,600.00	681,732,066.75	26,605,600.00	-1,067,933.25	708,337,666.75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房产	合计
一、期初余额	3,689,214,900.00	399,736,300.00	4,088,951,200.00
二、本期变动			
加：外购			
减：处置	785,798,900.00		785,798,900.00
公允价值变动			
三、期末余额	2,903,416,000.00	399,736,300.00	3,303,152,300.00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55,916,420.91	1,383,965,489.8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455,916,420.91	1,383,965,489.83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50,691,461.96	392,511,841.34	4,370,943.23	5,924,245.39	1,753,498,491.92
2、本期增加金额	105,144,852.54	106,991.16		3,607,415.38	108,859,259.08
（1）购置	105,144,852.54	106,991.16		3,607,415.38	108,859,259.08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455,836,314.50	392,618,832.50	4,370,943.23	9,531,660.77	1,862,357,751.00
二、累计折旧					-
1、期初余额	234,505,045.65	127,767,514.07	3,234,540.22	4,025,902.15	369,533,002.09
2、本期增加金额	26,024,996.73	10,467,157.69	45,545.01	370,628.57	36,908,328.00
计提	26,024,996.73	10,467,157.69	45,545.01	370,628.57	36,908,328.00
企业合并增加					-
3、本期减少金额					-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60,530,042.38	138,234,671.76	3,280,085.23	4,396,530.72	406,441,330.0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95,306,272.12	254,384,160.74	1,090,858.00	5,135,130.05	1,455,916,420.91
2、期初账面价值	1,116,186,416.31	264,744,327.27	1,136,403.01	1,898,343.24	1,383,965,489.83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仪征经济开发区新能源产业园标准厂房一期工程	211,118,622.16		211,118,622.16	152,615,657.64		152,615,657.64
高创扩建科技创业服务中心工程项目	20,676,108.84		20,676,108.84	58,057,702.61		58,057,702.61
开发区新能源3#4#标准厂房工程项目	25,039,049.02		25,039,049.02	20,188,891.30		20,188,891.30
中兴派能扩容项目	1,684,543.53		1,684,543.53	325,278.26		325,278.26
污水处理工程二期	4,845,550.89		4,845,550.89	4,845,550.89		4,845,550.8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码头三期项目	80,779,055.96		80,779,055.96	78,739,784.80		78,739,784.80
大数据产业邻里中心项目	10,617,184.05		10,617,184.05	198,712.85		198,712.85
仪征经济开发区新能源产业园标准厂房二期工程	69,297,230.16		69,297,230.16	1,195,162.86		1,195,162.86
仪征经济开发区新能源产业园标准厂房三期工程	171,218.81		171,218.81			
其他零星项目	670,136.70		670,136.70	239,771.49		239,771.49
公共管廊项目	1,002,576.81		1,002,576.81			
合计	425,901,276.93		425,901,276.93	316,406,512.70		316,406,512.70

(2) 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仪征经济开发区新能源产业园标准厂房一期工程	152,615,657.64	58,502,964.52			211,118,622.16
高创扩建科技创新服务中心工程项目	58,057,702.61			37,381,593.77	20,676,108.84
开发区新能源 3#4#标准厂房工程项目	20,188,891.30	4,850,157.72			25,039,049.02
中信派能扩容项目	325,278.26	1,359,265.27			1,684,543.53
污水处理工程二期	4,845,550.89				4,845,550.89
仪征经济开发区新能源产业园标准厂房二期工程	1,195,162.86	68,102,067.30			69,297,230.16
大数据产业邻里中心项目	198,712.85	10,418,471.20			10,617,184.05
码头三期项目	78,739,784.80	2,039,271.16			80,779,055.96
其他零星项目	239,771.49	430,365.21			670,136.70
仪征经济开发区新能源产业园标准厂房三期工程		171,218.81			171,218.81
公共管廊项目		1,002,576.81			1,002,576.81
合计	316,406,512.70	146,876,358.00		37,381,593.77	425,901,276.93

(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081,484,979.77	1,490,622.58	5,082,975,602.35
2、本期增加金额	43,657,209.97		43,657,209.97
购置	43,657,209.97		43,657,209.97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356,560,205.20		356,560,205.20
4、期末余额	4,768,581,984.54	1,490,622.58	4,770,072,607.1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14,505,034.75	862,799.25	715,367,834.00
2、本期增加金额	77,382,273.37	72,914.43	77,455,187.80
计提	77,382,273.37	72,914.43	77,455,187.80
3、本期减少金额	25,807,937.04		25,807,937.04
4、期末余额	766,079,371.08	935,713.68	767,015,084.7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002,502,613.46	554,908.90	4,003,057,522.36
2、期初账面价值	4,366,979,945.02	627,823.33	4,367,607,768.35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76,421.95	294,105.49	1,059,930.92	264,982.7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3,943,549.91	10,985,887.49	42,335,846.91	10,583,961.74
公允价值计量	1,067,933.25	266,983.31	1,067,933.25	266,983.31
合计	46,187,905.11	11,546,976.29	44,463,711.08	11,115,927.78

2. 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1,563,990,863.33	390,997,715.84	1,563,990,863.33	390,997,715.84
合计	1,563,990,863.33	390,997,715.84	1,563,990,863.33	390,997,715.84

(十六)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苏港船厂拍卖款	234,000,000.00	234,00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投资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预付土地指标款	70,000,000.00	70,000,000.00
预付软件开发费	1,760,459.62	1,582,241.80
合计	405,760,459.62	405,582,241.80

注：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234,000,000.00 元系对江苏苏港造船有限公司支付的资产拍卖款，变更事项未完成；100,000,000.00 元系对江苏省信用担保有限公司出资款，该股权由仪征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代持。

（十七）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45,000,000.00	10,000,000.00
质押借款	564,675,000.00	190,500,000.00
抵押借款	150,000,000.00	235,000,000.00
保证借款	1,790,400,000.00	1,532,4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188,000,000.00	346,000,000.00
合计	2,738,075,000.00	2,313,900,000.00

2. 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3. 质押借款明细

银行名称	质押人/质押物	借款金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质押人：扬州华滋生态建设有限公司。质押物：单位定期存单 130,000,000.00 元	124,800,000.00	2022-1-6	2023-1-6	否
中国银行仪征化纤支行	质押人：扬州化工产业园公共管廊有限公司。质押物：单位定期存单 204,000,000.00 元	200,000,000.00	2022-1-14	2022-7-13	否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质押人：扬州化工产业园公共管廊有限公司。质押物：单位定期存单 525,000,000.00 元	49,875,000.00	2022-3-16	2023-3-16	否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质押人：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质押物：单位定期存单质押 190,000,000.00 元	190,000,000.00	2022-1-21	2023-1-21	否
合计		564,675,000.00			

4. 抵押借款明细

银行名称	抵押人/抵押物	借款金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浦发支行	抵押人：扬州华滋生态建设有限公司。抵押物：国有土地使用权_杨国用（2012）第 0522 号商业用地	150,000,000.00	2021-9-6	2022-9-5	否

合计		150,000,000.00			
----	--	----------------	--	--	--

5. 保证借款明细

银行名称	担保方	借款金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支行	江苏恒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1-8-4	2022-8-3	否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2-22	2023-2-21	否
农商行十二圩支行	仪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天科钢材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2-1-6	2023-1-4	否
扬州仪征玉丰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仪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江苏天科钢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12-31	2022-12-30	否
浙商银行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2-6-22	2023-6-21	否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仪征支行	仪征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仪征市扬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1-12-24	2022-12-23	否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仪征临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仪征市众鑫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2-4-28	2023-4-27	否
苏州农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仪征市众鑫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10-28	2022-10-26	否
苏州农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仪征市众鑫开发有限公司	19,500,000.00	2021-12-2	2022-10-26	否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仪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仪征市扬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12-16	2022-12-14	否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仪征城北支行	保证人：江苏扬州信用融资担保公司 反担保：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22-5-19	2023-5-19	否
农业银行仪征支行	扬子江融资担保	9,500,000.00	2022-1-6	2023-1-3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仪征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2-6-27	2023-6-26	否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1-9-6	2022-9-5	否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支行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9,450,000.00	2021-11-3	2022-11-2	否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支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仪征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9,000,000.00	2021-11-16	2022-11-16	否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9,000,000.00	2021-12-17	2022-12-15	否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营业部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22-5-10	2023-5-9	否
浙商银行扬州分行	仪征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1-7-15	2022-7-14	否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	10,000,000.00	2022-6-24	2023-6-23	否

司苏州分行	有限公司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9,900,000.00	2022-1-5	2023-1-5	否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1,500,000.00	2022-1-1	2022-12-31	否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2-1-6	2023-1-6	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江苏扬州信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2-22	2023-2-21	否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2-28	2023-2-23	否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1-1	2022-12-31	否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22-4-22	2023-4-21	否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仪征市枣林湾文化体育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37,550,000.00	2021-12-28	2022-12-20	否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仪征市枣林湾文化体育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99,000,000.00	2022-2-17	2023-2-16	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化纤支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00	2021-12-20	2022-12-20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浦发支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1-12-28	2022-12-23	否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支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1-11-25	2022-11-18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开发区科技支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1-4	2023-1-3	否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支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2-25	2023-2-24	否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2-1-6	2023-1-6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支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2-2-25	2022-12-22	否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2-23	2023-2-22	否
中国银行仪征支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1-12-28	2022-7-1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支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2-25	2022-12-22	否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支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9-30	2022-9-29	否
江苏仪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华瑞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1-12-24	2022-12-21	否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支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8-11	2022-8-2	否
江苏仪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1-4	2022-12-23	否
	合计	1,790,400,000.00			

6. 保证+抵押借款明细

银行名称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抵押人/抵押物	借款金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	-----	------	---------	------	-------	-------	-------

							经履行完毕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扬州华坤建设有限公司、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扬州市华茂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抵押人：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抵押物：苏（2022）仪征市不动产权第0001219号	98,000,000.00	2022-6-28	2023-6-27	否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仪征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抵押物：土地：仪国用(2014)第10082，房产：仪房权证真州镇字第2011004577号	50,000,000.00	2022-6-30	2023-6-29	否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扬州分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扬州华源供热管网有限公司	抵押人：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抵押物：苏(2021)仪征市不动产权第0152100号；苏(2021)仪征市不动产权第0150768号	40,000,000.00	2021-12-23	2022-12-20	否
合计				188,000,000.00			

(十八)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77,033,480.00	1,604,75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1,472,445,486.00	331,031,200.00
信用证	317,000,000.00	272,050,000.00
合计	2,066,478,966.00	2,207,831,200.00

(十九)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67,201,324.12	123,387,385.21
1-2年	39,635,303.19	142,467,827.65
2-3年	78,527,778.05	30,905,591.75
3年以上	26,756,980.06	12,113,618.81
合计	212,121,385.42	308,874,423.42

2. 按应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江苏天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1,291,869.79	28.89
江苏华电仪征热电有限公司	43,671,255.78	20.59
江苏东晟新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青山分公司	20,650,611.53	9.74
江苏天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19,110,960.80	9.01
江苏仪征苏中建设有限公司青山分公司	12,730,250.64	6.00
合计	157,454,948.54	74.23

(二十) 预收账款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73,694.94	2,149,808.57
1-2年	461,443.02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3 年		
3 年以上	1,082,587.22	
合计	1,817,725.18	2,149,808.57

(二十一)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20,731,255.00	13,609,067.63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负债的部分		
合计	20,731,255.00	13,609,067.63

(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30,222.08	14,486,674.47	14,580,561.81	436,334.7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6,863.43	1,152,648.35	1,152,648.35	56,863.4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587,085.51	15,639,322.82	15,733,210.16	493,198.1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8,199.21	13,565,154.07	13,660,216.41	403,136.87
二、职工福利费		317,210.50	317,010.50	200.00
三、社会保险费	22,934.91	221,325.90	221,325.90	22,934.91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22,934.91	214,575.22	214,575.22	22,934.91
2. 工伤保险费		6,750.68	6,750.68	
3.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8,997.96	382,984.00	382,009.00	9,972.9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0.00			90.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530,222.08	14,486,674.47	14,580,561.81	436,334.7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52,389.91	1,111,896.85	1,111,896.85	52,389.91
二、失业保险费	4,473.52	40,751.50	40,751.50	4,473.52
三、企业年金缴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 计	56,863.43	1,152,648.35	1,152,648.35	56,863.43

(二十三)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1,879,291.75	67,422,990.64
企业所得税	212,251,687.74	344,628,368.31
城建税	69,386,330.80	16,382,367.86
教育费附加	30,623,381.17	15,045,150.58
地方教育附加	22,176,716.69	
土地使用税	1,262,149.18	599,591.55
个人所得税	3,788.75	10,358.38
房产税	11,204,555.74	11,510,462.86
印花税		1,878.77
综合基金	867,315.55	867,315.55
土地增值税	520,385.02	520,385.02
合计	520,175,602.39	456,988,869.52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列示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94,403,925.72	651,149,593.37
合计	294,403,925.72	651,149,593.37

2.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1,985,963.96	323,019,648.45
1-2 年	175,611,174.11	278,760,896.77
2-3 年	8,752,239.50	6,966,871.79
3 年以上	48,054,548.15	42,402,176.36
合计	294,403,925.72	651,149,593.37

3. 按其他应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远东联石化(扬州)有限公司	117,770,000.00	40.00
仪征市双异土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33.97
奥克化学扬州有限公司	18,000,000.00	6.11
扬州龙山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207,651.70	3.47
江苏优士化学有限公司	7,778,900.00	2.64
合计	253,756,551.70	86.19

(二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64,215,766.75	1,302,02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497,461,352.75	749,632,845.91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333,975,698.36	2,551,931,396.72
应付利息	120,477,002.19	233,703,202.79
合计	2,816,129,820.05	4,837,287,445.42

(二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654,662.38	215,231.62
合计	654,662.38	215,231.62

(二十七)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199,541,666.66	1,249,300,000.00
抵押借款	350,000,000.00	370,000,000.00
保证借款	4,210,338,187.52	3,870,754,385.35
保证+抵押	2,339,285,738.89	2,107,400,200.00
保证+质押+抵押借款	113,499,559.03	85,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64,215,766.75	1,302,020,000.00
合计	7,348,449,385.35	6,380,434,585.35

2. 抵押借款明细

银行名称	抵押人/抵押物	期末余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光大银行扬州分行	抵押人：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仪国用（2011）第00186号-190号仪国用（2011）20017号	150,000,000.00	2017-6-8	2024-12-20	否
农业银行仪征市支行	抵押人：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苏（2021）仪征市不动产权第0000956号	200,000,000.00	2021-4-28	2024-4-20	否
合计		350,000,000.00			

3. 保证借款明细

银行名称	担保方	期末余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支行	仪征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1-7-2	2028-6-17	否
建设银行仪征化纤支行	仪征市众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9-12-18	2022-12-17	否

建设银行仪征化纤支行	仪征市众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2019-12-18	2022-12-17	否
中信银行仪征支行	仪征市众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7,500,000.00	2020-6-19	2028-12-20	否
中信银行仪征支行	仪征市十二圩新区建设有限公司	67,430,000.00	2020-9-11	2028-12-20	否
中信银行仪征支行	仪征市十二圩新区建设有限公司	67,530,000.00	2020-9-28	2028-12-20	否
中信银行仪征支行	仪征市众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7,500,000.00	2020-12-18	2027-12-20	否
中信银行仪征支行	仪征市众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64,400,000.00	2021-1-4	2028-12-20	否
中信银行仪征支行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39,760,000.00	2021-1-4	2028-12-20	否
华夏银行仪征支行	仪征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30,400,000.00	2021-6-29	2024-6-29	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仪征支行	仪征市众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18,610,000.00	2017-6-26	2027-6-25	否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仪征市众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10,800,000.00	2019-9-29	2023-10-21	否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化纤支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6,074,385.35	2018-2-9	2029-10-17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浦发支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320,000.00	2018-2-14	2027-8-10	否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5,000,000.00	2019-1-28	2024-1-23	否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5,000,000.00	2019-3-20	2024-1-23	否
扬州仪征玉丰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	扬州市华茂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7,500,000.00	2020-7-28	2022-7-20	否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仪征支行	江苏省国信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8,700,000.00	2021-1-4	2023-1-4	否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支行	江苏省国信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8,700,000.00	2021-1-12	2023-1-12	否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6,500,000.00	2020-4-26	2024-1-23	否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1,000,000.00	2019-8-30	2024-1-23	否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2,500,000.00	2019-4-18	2024-1-23	否
江苏仪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扬州海峡两岸绿色石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扬州华滋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21-7-30	2023-7-28	否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仪征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0,325,000.00	2020-1-10	2025-1-8	否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仪征市众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0,112,777.78	2022-2-28	2027-2-28	否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仪征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98,612,555.56	2022-6-29	2025-6-29	否
中信银行扬州分行	仪征市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3,927,031.25	2020-8-11	2028-12-28	否
中信银行扬州分行	仪征市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3,927,031.25	2020-8-20	2028-12-28	否
中信银行扬州分行	仪征市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49,915,833.33	2021-5-13	2028-12-28	否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仪征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0,679,099.44	2021-1-22	2023-1-22	否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	仪征市众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180,555.56	2021-7-14	2023-3-30	否

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司				
无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支行	仪征市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仪征市扬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8,077,333.33	2021-9-14	2024-9-13	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支行	仪征市众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20,158,333.33	2022-1-1	2029-1-1	否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仪征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2022-1-14	2023-1-14	否
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仪征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9,100,722.22	2022-6-7	2024-5-23	否
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仪征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1,223,022.22	2022-6-14	2024-6-14	否
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仪征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3,209,150.00	2022-6-22	2024-6-22	否
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仪征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2,566,805.57	2022-6-29	2024-6-29	否
江苏盛泽东方农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仪征市众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0,058,333.33	2022-6-24	2024-7-15	否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	仪征市众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59,540,218.00	2022-6-28	2024-6-28	否
江苏仪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仪征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9,000,000.00	2021-3-25	2023-3-15	否
扬州仪征玉丰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仪征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江苏天科钢材有限公司	3,750,000.00	2020-12-29	2022-12-15	否
扬州仪征玉丰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仪征市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750,000.00	2021-1-4	2022-12-15	否
	合计	4,210,338,187.52			

4. 保证+抵押借款明细

银行名称	担保方	抵押人/抵押物	期末余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支行	仪征市众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抵押人：仪征市众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抵押物：0110800007-2019 年仪征字第 00210 号	160,000,000.00	2019-12-31	2026-12-30	否
中信银行仪征支行	仪征市众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抵押人：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抵押物：扬国用（2012）字第 0193 号	330,000,000.00	2021-7-7	2027-12-20	否
中信银行仪征支行	仪征市众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仪国用（2016）第 03093 号	40,000,000.00	2021-6-16	2027-12-20	否
光大银行扬州分行	仪征市众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扬国用（2012）字第 0193 号	149,000,000.00	2021-6-16	2027-12-20	否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仪征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抵押人：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抵押物：苏（2021）仪征市不动产权第 0000955 号	410,000,000.00	2021-5-14	2026-4-25	否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仪征市支行	仪征市枣林湾文化体育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苏（2020）仪征市不动产权第 0025856 号、苏（2019）仪征市不动产权第 0040697 号	110,000,000.00	2021-1-14	2029-1-12	否
交通银行扬州分行仪征支行	仪征市众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抵押人：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抵押物：扬国用（2013）第 0056 号	177,900,000.00	2019/1/30	2026/1/30	否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仪征市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仪征市扬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抵押人：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抵押物：苏（2019）仪征市不动产权第 0019991 号	180,308,750.00	2020-6-19	2023-6-19	否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仪征市支行	仪征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抵押人：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抵押物：苏 2020 仪征市不动产权第 0004827 号	300,408,333.33	2020-8-3	2030-6-11	否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仪征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抵押人：仪征市高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抵押物：苏（2019）仪征市不动产权第 0019990 号	150,250,000.00	2019-6-12	2025-6-11	否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仪征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抵押人：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抵押物：苏（2016）仪征市不动产权第 0000157 号	72,104,400.00	2021-3-19	2024-3-17	否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仪征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抵押人：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抵押物：苏（2016）仪征市不动产权第 0000157 号	12,017,400.00	2021-3-19	2022-9-18	否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仪征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抵押人：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抵押物：苏（2016）仪征市不动产权第 0000157 号	12,017,400.00	2021-3-19	2023-3-18	否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仪征市城市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抵押人：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抵押物：苏（2016）仪征市不动产权第 0000157 号	12,017,400.00	2021-3-19	2023-9-18	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支行	仪征市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苏（2021）仪征市不动产权第 0024219 号、苏（2022）仪征市不动产权第 0008485 号、苏（2022）仪征市不动产权第 0002708 号、苏（2021）仪征市不动产权第 0024217 号	109,139,277.78	2022-6-23	2034-4-1	否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仪征市开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抵押物：苏（2022）仪征市不动产权第 0000479 号	85,122,777.78	2022-5-31	2025-5-20	否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分行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抵押人：仪征市高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抵押物：原种场抵押（0021861）	29,000,000.00	2021-11-11	2029-10-27	否
合计			2,339,285,738.89			

5. 保证+质押+抵押借款明细

银行名称	担保方	抵押人及抵押物	质押人及质押物	期末余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仪征支行	仪征市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抵押人：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抵押物：苏（2021）仪征市不动产权第 0153445 号（利浦园）	质押人：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质押物：应收账款	113,499,559.03	2021-12-24	2036-12-1	否

合计				113,499,559.03			
----	--	--	--	----------------	--	--	--

(二十八)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年)	发行金额
19 扬州化工 PPN001	500,000,000.00	2019-3-25	3	500,000,000.00
20 扬州化工 PPN001	300,000,000.00	2020-3-30	3	300,000,000.00
19 扬州化工 PPN002	500,000,000.00	2019-4-30	3	500,000,000.00
20 扬州化工 PPN002	200,000,000.00	2020-7-28	3	200,000,000.00
17 扬化双创债	400,000,000.00	2017-10-10	7	400,000,000.00
20 扬化 01	200,000,000.00	2020-9-10	5	200,000,000.00
20 扬化 02	600,000,000.00	2020-11-27	5	600,000,000.00
19 扬化 01	700,000,000.00	2019-10-28	5	700,000,000.00
19 扬化 02	300,000,000.00	2019-12-25	5	300,000,000.00
20 扬州化工 01	200,000,000.00	2020-9-28	2	200,000,000.00
20 扬州化工 02	200,000,000.00	2020-12-3	2	200,000,000.00
棚改专项债一期	100,000,000.00	2020-10-16	7	100,000,000.00
17 仪新区债	1,300,000,000.00	2017-8-22	7	1,300,000,000.00
21 扬州化工 SCP002	300,000,000.00	2021-9-8	270 天	300,000,000.00
21 扬州化工 MTN001	500,000,000.00	2021-1-14	3	500,000,000.00
21 扬州化工 MTN002	500,000,000.00	2021-3-9	3	500,000,000.00
21 扬州新材料 CP002	500,000,000.00	2021-11-19	1	500,000,000.00
21 扬化绿色债 01	700,000,000.00	2021-9-3	7	700,000,000.00
21 扬新绿色债 02	200,000,000.00	2021-11-1	7	200,000,000.00
21 扬新 01	1,000,000,000.00	2021-11-25	2	1,000,000,000.00
22 扬州新材 PPN001	700,000,000.00	2022-2-23	2	700,000,000.00
22 扬州新材 MTN001	300,000,000.00	2022-4-22	3	300,000,000.00
22 扬州新材 PPN002	300,000,000.00	2022-5-27	3	300,000,000.00
21 仪新 01	500,000,000.00	2021-4-29	3	500,000,000.00
小计	11,000,000,000.00			11,0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金额				
合计	11,000,000,000.00			11,000,000,000.00

(续上表)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年发行或转售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期末余额
19 扬州化工 PPN001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年发行或转售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期末余额
20 扬州化工 PPN001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9 扬州化工 PPN002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0 扬州化工 PPN002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7 扬化双创债	237,779,877.88				237,779,877.88
20 扬化 01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 扬化 02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19 扬化 01	695,762,081.37				695,762,081.37
19 扬化 02	298,988,934.52				298,988,934.52
20 扬州化工 01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 扬州化工 02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棚改专项债一期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7 仪新区债	872,126,480.89		123,413,787.90		995,540,268.79
21 扬州化工 SCP002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21 扬州化工 MTN001	497,400,000.00				497,400,000.00
21 扬州化工 MTN002	498,500,000.00				498,500,000.00
21 扬州新材料 CP002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1 扬化绿色债 01	695,800,000.00				695,800,000.00
21 扬新绿色债 02	198,800,000.00				198,800,000.00
21 扬新 01	998,762,803.19				998,762,803.19
22 扬州新材 PPN001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22 扬州新材 MTN001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22 扬州新材 PPN002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21 仪新 01	497,396,861.82		6,339,731.39		503,736,593.21
小计	9,091,317,039.67	1,300,000,000.00	129,753,519.29	1,300,000,000.00	9,221,070,558.96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金额	2,551,931,396.72				1,333,975,698.37
合计	6,539,385,642.95	1,300,000,000.00	129,753,519.29	1,300,000,000.00	7,887,094,860.59

(二十九)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2,046,852,473.85	2,172,922,329.63
专项应付款	1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497,461,352.75	749,632,845.91
合计	1,649,391,121.10	1,423,289,483.72

长期应付款明细

借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期末金额	一年内到期
江苏省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21-10-26	2025-10-25	132,923,850.74	25,040,850.74
渝农商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2020-9-16	2025-9-10	255,033,118.52	49,212,438.89
蓝满设备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2021-7-29	2024-7-29	200,000,000.00	62,051,666.66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11-2	2024-11-2	84,417,892.96	20,954,036.44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10-27	2025-11-7	74,768,061.08	14,730,040.35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19-3-18	2024-3-18	82,256,338.17	13,884,661.83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19-4-9	2024-4-9	35,602,692.00	11,452,403.00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10-27	2026-10-27	107,773,155.64	33,389,380.00
杭州金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12-21	2024-12-15	45,679,136.79	7,524,103.51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10-29	2024-10-29	168,895,976.96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1-6-17	2024-12-21	125,000,000.00	30,592,192.00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19-10-9	2024-10-9	104,505,342.46	18,364,003.03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0-3-30	2023-3-30	49,327,300.93	13,069,268.00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11-25	2026-11-10	23,027,684.08	16,666,666.66
江苏省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20-3-30	2024-3-30	53,127,985.27	25,732,260.27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4-15	2024-4-15	69,035,467.00	33,275,826.00
徽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21-5-14	2026-5-14	164,678,310.25	37,521,555.38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11-15	2024-11-15	94,374,200.00	37,749,680.00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7-12	2026-1-12	120,548,691.00	27,624,563.33
苏州市农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22-6-1	2025-6-1	55,877,270.00	18,625,756.66
合计			2,046,852,473.85	497,461,352.75

(三十)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185,000.00		709,250.00	13,475,750.00	财政贴息
未实现融资租赁售后租回收益	719,185.96		35,959.32	683,226.64	
合计	14,904,185.96		745,209.32	14,158,976.64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管廊一期	14,185,000.00		709,250.00		13,475,75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4,185,000.00		709,250.00		13,475,750.00	
----	---------------	--	------------	--	---------------	--

(三十一)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合计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三十二) 实收资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期末余额
		本期增资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扬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529,231,200.00					1,529,231,200.00
仪征市扬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38,900,000.00					138,900,000.00
扬州市扬子江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1,718,131,200.00					1,718,131,200.00

(三十三)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189,421,868.13			189,421,868.13
其他资本公积	6,456,034,319.46			6,456,034,319.46
合计	6,645,456,187.59			6,645,456,187.59

(三十四)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408,484.47			-408,484.47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914,096,201.90			914,096,201.90
合计	913,687,717.43			913,687,717.43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8,484.47						-408,484.47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8,484.47						-408,484.47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08,484.47						-408,484.47

(三十五)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费		165,179.53		165,179.53
合计	-	165,179.53		165,179.53

(三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52,088,789.80			352,088,789.80
任意盈余公积	164,956,386.84			164,956,386.84
合计	517,045,176.64		-	517,045,176.64

(三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801,829,610.74	2,674,541,596.8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5,739,341.75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801,829,610.74	2,680,280,938.5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862,952.72	152,493,369.6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629,798.34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10,314,899.17	5%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38,692,563.46	2,801,829,610.74	

(三十八)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80,542,175.36	1,155,176,130.81	1,035,686,743.99	858,270,931.65
合计	1,380,542,175.36	1,155,176,130.81	1,035,686,743.99	858,270,931.65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项目配套服务	1,096,113,244.62	898,466,177.96	842,460,118.12	686,584,094.77
供热	248,681,992.28	239,526,404.23	156,583,205.10	150,172,363.42
租赁收入及其他	35,746,938.46	17,183,548.62	36,643,420.77	21,514,473.46
合计	1,380,542,175.36	1,155,176,130.81	1,035,686,743.99	858,270,931.65

(三十九)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环境保护税	43,196.38	325,201.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2,323.21	3,212,399.63
教育费附加	258,097.09	2,238,432.73
房产税	893,407.65	769,758.62
土地使用税	2,902,907.22	3,370,778.55
印花税	880,990.46	595,645.38
车船税	26.70	
地方教育附加	172,064.72	
合计	5,753,013.43	10,512,216.81

(四十)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112,052,241.41	104,872,594.72

(四十一)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07,592,223.99	146,889,568.78
减：利息收入	51,498,187.07	17,849,721.47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6,893.1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其他	4,045,927.79	3,488,205.85
合计	160,133,071.61	132,528,053.16

(四十二)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人手续费返还	1,031.24	35.59
土地开发及配套设施补贴	100,006,622.00	60,693,868.30
稳岗补贴	12,193.00	
合计	100,019,846.24	60,693,903.89

(四十三)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确认的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48,709.7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理财产品收益	2,935,294.86	620,668.07
合计	2,935,294.86	-528,041.63

(四十四)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724,194.03	
二、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三、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五、商誉减值损失		
六、其他		
合 计	-1,724,194.03	

(四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415,897.28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五、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六、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七、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八、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其他		
合 计		-1,415,897.28

(四十六)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无形资产报废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罚款收入	11,851.68	93,600.00
政府补助	765,809.32	211,974,350.00
确实无法支付的应付账款		
其他	1,361,708.22	287,204.47
合计	2,139,369.22	212,355,154.47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管廊一期项目补贴摊销	745,209.32	709,250.00	与资产相关
专项补贴	15,600.00	211,265,1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及安全环保奖励	5,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合计	765,809.32	211,974,350.00	

(四十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0,000.00	10,081.73
盘亏损失		
罚款及赔偿金		84,122.94
其他	90,197.49	1,029,963.68
合 计	110,197.49	1,124,168.35

(四十八)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735,011.99	15,531,077.90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1,048.51	-110,951.82
合 计	11,303,963.48	15,420,126.08

(四十九)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499,545,486.00	定期存单、借款及票据保证金
固定资产	367,636,686.58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137,996,629.61	抵押借款
存货	666,431,289.42	抵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2,138,587,741.30	抵押借款
合 计	6,810,197,832.91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扬州市华茂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仪征市	仪征市	商品销售	92.50		设立
扬州化工产业园公共管廊有限公司	仪征市	仪征市	管廊建设	98.13	1.73	设立
扬州华泰石化物流有限公司	仪征市	仪征市	港口码头	90.00	1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华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仪征市	仪征市	房地产开发	60.00		设立
扬州化工产业园华煦供热有限公司	仪征市	仪征市	能源供应	50.10		设立
扬州华滋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仪征市	仪征市	工程施工	100.00		设立
扬州华涵置业有限公司	仪征市	仪征市	房地产开发	48.31	3.93	设立
扬州华源供热管网有限公司	仪征市	仪征市	供热管网建设、投资	100.00		设立
扬州华昇能源有限公司	仪征市	仪征市	能源供应	55.00		设立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仪征市十二圩新区建设有限公司）	仪征市	仪征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1.00		划拨
扬州华龙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仪征市	仪征市	土木工程建筑业	100.00		设立
扬州华坤建设有限公司	仪征市	仪征市	公共设施管理业	100.00		设立
仪征市龙山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仪征市	仪征市	房地产业	100.00		设立

注：本公司子公司扬州华涵置业有限公司累计收到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现金增资 17,000.00 万元。在合并报表层面本公司除注册资本外其他权益按 100%计算。

（1） 本公司的子公司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仪征市十二圩新区建设有限公司）的构成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子公司级次数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仪征市绿锦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省扬州市	江苏省扬州市	园林景观工程、城市绿化工程、市政及道路景观照明工程设计、施工、养护；苗木种植、销售	90.00		一级	出资设立
2	仪征市高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省扬州市	江苏省扬州市	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整机及配件组装、销售；为企业申报立项、申请专利、产品认定、企业升级提供配套服务。	100.00		一级	非同一控制下购入
3	仪征利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省扬州市	江苏省扬州市	企业管理、标准厂房出租、物业服务、会务服务、健身服务、商务信息咨询、建筑工程施工服务；建筑材料、电子产品销售。		100.00	二级	非同一控制下购入
4	仪征时代港务有限公司	江苏省扬州市	江苏省扬州市	港口业务信息咨询；船舶机械设备租赁、维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金属材料、机械设备及零部件、电子产品、化工产品	51.00		一级	出资设立
5	仪征开鑫建设有限公司	江苏省扬州市	江苏省扬州市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地产开发经营	51.00		一级	出资设立
6	扬州天融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省扬州市	江苏省扬州市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60.00		一级	出资设立
7	云途计算机扬州有限公司	江苏省扬州市	江苏省扬州市	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制造；互联网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	80.00		一级	出资设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子公司级次数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8	仪征市开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省扬州市	江苏省扬州市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劳务分包	100.00		一级	出资设立
9	仪征市开博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省扬州市	江苏省扬州市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劳务分包	100.00		一级	出资设立
10	仪征市开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省扬州市	江苏省扬州市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劳务分包	100.00		一级	出资设立
11	仪征市开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省扬州市	江苏省扬州市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建筑劳务分包	100.00		一级	出资设立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

经扬州市人民政府研究同意（扬府复[2019]14号），授予扬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履行出资人职责。2019年8月23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形成《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全体股东经过讨论，决定同意“扬州化学工业园管理委员会”将其全部股权划转给“扬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次股东变更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为扬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89.01%。

（二）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六（一）。

（三）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三）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仪征市扬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
扬州市扬子江投资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
远东联石化（扬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江苏云征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扬州海峡两岸绿色石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江苏华电仪征热电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扬州新韵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公司
扬州化工产业园华湄置业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五）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无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无

3. 关联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详见短期借款附注五（十七）、长期借款附注五（二十七）

（六）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远东联石化（扬州）有限公司	4,082,279.74			
合计	4,082,279.74			
其他应收款：				
扬州中化化雨环保有限公司			600,000.00	
扬州海峡两岸绿色石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6,653,600.26	
合计			47,253,600.26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扬州中化化雨环保有限公司	105,173.00	
合计	105,173.00	
合同负债：		
扬州中化化雨环保有限公司	1,235,600.00	
合计	1,235,600.00	
其他应付款：		
扬州化工产业园华湄置业有限公司	0.00	79,435,490.57
远东联石化（扬州）有限公司	117,865,504.60	117,770,000.00
合计	117,865,504.60	197,205,490.57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之间的交易已全部抵销。

八、 承诺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无

(二) 或有事项

除本附注七、5（3）所列的关联方担保外，本公司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未履行完毕的对

外担保、抵押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人名称	担保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双昇土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5,000.00	2021.07.19	2026.06.20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扬州通达水务有限公司	24,500.00	2016.03.31	2024.03.31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扬州海峡两岸绿色石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	2021.07.29	2022.07.28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扬州海峡两岸绿色石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2022.02.17	2023.02.16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扬州海峡两岸绿色石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2022.02.25	2023.02.24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扬州海峡两岸绿色石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	2021.11.26	2022.12.26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扬州海峡两岸绿色石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275.00	2021.11.26	2022.11.20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扬州园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197.28	2020.01.16	2025.01.16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临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750.00	2021.02.26	2023.02.08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临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	2020.05.11	2023.05.11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7,000.00	2020.04.29	2022.04.29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8,950.00	2022.01.20	2024.01.20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润谷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	2021.11.30	2031.09.28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铜茂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7,383.46	2022.01.14	2027.05.10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扬州铜山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990.00	2021.11.26	2023.11.20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久联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990.00	2021.11.26	2023.11.20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扬子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	2022.01.06	2028.12.09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泰祥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	2021.11.04	2022.11.01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泰盛贸易有限公司	9,600.00	2020.12.23	2023.12.23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众联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5,200.00	2017.01.05	2023.12.20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众联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0,490.00	2019.11.08	2027.10.30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众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190.00	2019.10.17	2029.10.10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众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3,000.00	2021.11.26	2024.11.26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众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2,250.00	2021.05.21	2024.12.20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众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6,896.55	2021.05.28	2025.12.25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众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2,334.27	2021.07.07	2026.07.07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众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6,490.00	2012.09.29	2023.09.28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众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1,655.17	2020.06.22	2027.12.25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众生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5,306.58	2022.01.04	2025.01.05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城控仪征市水利工程队	5,000.00	2022.01.11	2023.01.11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市政管网有限公司	6,140.00	2022.02.25	2023.02.25

担保方	被担保人名称	担保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市政管网有限公司	3,860.00	2022.06.23	2023.05.23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建阳市政公用设施养护有限公司	3,750.00	2022.02.25	2023.02.25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	2020.09.14	2028.12.28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水交投资有限公司	8,000.00	2020.09.04	2023.09.04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2022.02.22	2025.04.01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城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900.00	2022.01.26	2023.11.10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水利工程总队	15,000.00	2022.04.28	2023.04.28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天盛村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05.09	2023.05.08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真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6,500.00	2021.01.01	2027.12.31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美地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2021.07.29	2023.06.20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天佑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	2021.07.29	2023.06.20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恒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2021.06.05	2024.06.05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润谷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	2021.12.30	2029.12.27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真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700.00	2021.12.29	2027.12.31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双昇土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2,000.00	2021.06.29	2028.03.03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扬州铜山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	2021.11.03	2022.11.02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久联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5,800.00	2021.11.18	2022.11.17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枣林湾实业有限公司	5,750.00	2021.11.18	2022.11.17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枣林湾文化体育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2020.12.11	2022.11.24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红山农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000.00	2021.12.09	2022.12.09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枣林湾文化体育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	2021.12.21	2022.12.21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润谷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500.00	2021.12.30	2029.12.27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枣林湾文化体育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2021.12.17	2026.12.17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枣林湾文化体育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2022.06.14	2026.12.17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众联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	2021.12.03	2022.12.03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众鑫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6,700.00	2022.06.23	2037.06.01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仪征市兴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	2022.01.19	2029.07.10
合计		675,548.31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 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74,829,167.76	100.00	153,124.61	0.002	6,974,676,043.15
其中：（1）低信用风险组合	6,971,155,677.24	99.95			6,971,155,677.24
（2）账龄分析法组合	3,673,490.52	0.05	153,124.61	4.17	3,520,365.91
合计	6,974,829,167.76	100.00	153,124.61	0.002	6,974,676,043.15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65,982,129.25	100.00	64,003.62	0.01	6,065,918,125.63
其中：（1）低信用风险组合	6,065,598,671.57	99.99		-	6,065,598,671.57
（2）账龄分析法组合	383,457.68	0.01	64,003.62	16.69	319,454.06
合计	6,065,982,129.25	100.00	64,003.62	0.01	6,065,918,125.63

(1)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331,172.91	90.68	-	26,250.07	6.85	
1 至 2 年	26,250.00	0.71	1,312.50	25,000.00	6.52	1,250.00
2 至 3 年	-	-	-	36,879.00	9.62	3,687.90
3 至 4 年	20,739.00	0.56	4,147.80	295,328.61	77.01	59,065.72
4 至 5 年	295,328.61	8.05	147,664.31			
5 年以上	-	-	-			
合计	3,673,490.52	100.00	153,124.61	383,457.68	100.00	64,003.6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9,120.9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年限
扬州化学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6,556,418,099.24	94.00	5 年以内
扬州化学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	214,737,578.00	3.08	4-5 年
扬州化工产业园公共管廊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87	5 年以上
远东联石化(扬州)有限公司	3,273,271.84	0.047	1 年以内
江苏旭升石化有限公司	295,328.61	0.004	4-5 年
合计	6,974,724,277.69	100.00	

5.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期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二)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78,244,927.43	3,173,805,226.64
合计	3,278,244,927.43	3,173,805,226.64

(2)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07,055,222.16	100.00	28,810,294.73	0.87	3,278,244,927.43
其中：（1）低信用风险组合	3,210,661,927.43	97.09			3,210,661,927.43
（2）账龄分析法组合	96,393,294.73	2.91	28,810,294.73	29.89	67,583,000.00
合计	3,307,055,222.16	100.00	28,810,294.73	0.87	3,278,244,927.43

续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01,032,951.37	100.00	27,227,724.73	0.85	3,173,805,226.64
其中：（1）低信用风险组合	2,901,424,356.64	90.64			2,901,424,356.64
（2）账龄分析法组合	299,608,594.73	9.36	27,227,724.73	9.09	272,380,870.00
合计	3,201,032,951.37	100.00	27,227,724.73	0.85	3,173,805,226.64

(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无。

(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		-	200,300,000.00	66.85	
1 至 2 年	10,300,000.00	10.69	515,000.00	55,150,000.00	18.41	2,757,500.00
2 至 3 年	45,020,000.00	46.70	4,502,000.00	9,300.00	0.00	930.00
3 至 4 年	21,600,000.00	22.41	4,320,000.00	24,600,000.00	8.21	4,920,000.00
4 至 5 年	-		-			
5 年以上	19,473,294.73	20.20	19,473,294.73	19,549,294.73	6.53	19,549,294.73
合计	96,393,294.73	100.00	28,810,294.73	299,608,594.73	100.00	27,227,724.73

(5)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7,227,724.73			27,227,724.73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27,227,724.73			27,227,724.73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582,570.00			1,582,570.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8,810,294.73			28,810,294.73

(6) 按主要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或内容
扬州华滋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1,079,514,656.20	2 年以内	32.64	往来款
扬州化学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488,830,059.69	5 年以内	14.78	往来款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或内容
扬州华源供热管网有限公司	478,249,582.74	2年以内	14.46	往来款
扬州华泰石化物流有限公司	410,793,334.37	2年以内	12.42	往来款
扬州华龙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43,401,000.00	2年以内	10.38	往来款
合计	2,800,788,633.00		84.69	

(7)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8) 本报告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9) 本报告期无涉及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10) 本报告期无涉及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684,203,958.60		3,684,203,958.6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0,825,833.57		30,825,833.57
合计	3,715,029,792.17		3,715,029,792.17

(续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484,203,958.60		3,484,203,958.6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7,149,313.81		27,149,313.81
合计	3,511,353,272.41	-	3,511,353,272.41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扬州市华茂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185,000,000.00			185,000,000.00		
江苏华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0,900.00			30,000,900.00		
扬州华泰石化物流有限公司	99,000,000.00			99,000,000.00		
扬州化工产业园公共管廊有限公司	366,500,000.00			366,500,000.00		
扬州华源供热管网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扬州华涵置业有限公司	172,000,000.00			172,000,000.00		
扬州华滋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扬州化工产业园华煦供热有限公司	80,160,000.00			80,160,000.00		
扬州华昇能源有限公司	33,000,000.00			33,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仪征经济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410,543,058.60			2,410,543,058.60		
仪征市龙山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3,484,203,958.60	200,000,000.00		3,684,203,958.60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江苏华电仪化热电有限公司	2,640,000.00	3,676,519.76			
扬州中化化雨环保有限公司	24,509,313.81				
合计	27,149,313.81	3,676,519.76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江苏华电仪化热电有限公司					6,316,519.76	
扬州中化化雨环保有限公司					24,509,313.81	
合计					30,825,833.57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73,147,426.42	536,264,750.00	531,546,805.72	436,707,849.63
其他业务	2,001,853.19		6,334,274.00	
合计	675,149,279.61	536,264,750.00	537,881,079.72	436,707,849.63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项目配套服务	673,147,426.42	536,264,750.00	531,546,805.72	436,707,849.63
合计	673,147,426.42	536,264,750.00	531,546,805.72	436,707,849.63

(五)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子公司分红确认的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6,080.41
合 计		226,080.41

(本页无正文, 系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签字盖章页)

企业名称: 扬州新材料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负责人:



日期: 2022 年 8 月 30 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日期: 2022 年 8 月 30 日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 2022 年 8 月 30 日